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05014212 U

(45) 授权公告日 2016. 02. 03

(21) 申请号 201520580809. 6

(22) 申请日 2015. 08. 04

(73) 专利权人 台州龙翔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 317100 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游街道
西区大道 99 号

(72) 发明人 楼敬杰

(51) Int. Cl.

F21S 8/08(2006. 01)

F21V 33/00(2006. 01)

F21V 23/04(2006. 01)

F21W 131/103(2006.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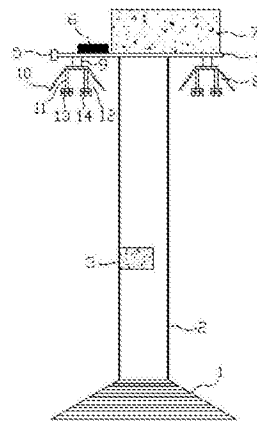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2页 附图1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具有雾霾监测功能的路灯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属于市政设施领域且提供了一种具有雾霾监测功能的路灯,包括基座、路灯杆、雾霾监测器和控制器;所述基座一端固定有路灯杆,所述路灯杆一端固定有顶杆;所述顶杆一端设置有所述雾霾监测器,所述雾霾监测器一侧设置有所述控制器;所述顶杆两端均设置有照明装置,所述照明装置包括连接杆和灯罩;所述连接杆一端连接有所述灯罩,所述灯罩内设置有灯架A,所述灯架A一侧设置有灯架B;所述灯架A一端设置有普通照明灯组;所述灯架B一端设置有雾霾灯组。本实用新型能够实时显示雾霾指数,提高了雾霾信息的透明度;在雾霾污染较严重时可以开启雾霾灯组,以提高路灯的照明亮度和距离,减少对交通安全的危害。



1. 一种具有雾霾监测功能的路灯,其特征在于,包括基座(1)、路灯杆(2)、雾霾监测器(5)和控制器(6);所述基座(1)一端固定有路灯杆(2),所述路灯杆(2)一端固定有顶杆(4);所述顶杆(4)一端设置有所述雾霾监测器(5),所述雾霾监测器(5)一侧设置有所述控制器(6);所述顶杆(4)两端均设置有照明装置(8),所述照明装置(8)包括连接杆(9)和灯罩(10)。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具有雾霾监测功能的路灯,其特征在于,所述连接杆(9)一端连接有所述灯罩(10),所述灯罩(10)内设置有灯架A(11),所述灯架A(11)一侧设置有灯架B(12);所述灯架A(11)一端设置有普通照明灯组(13);所述灯架B(12)一端设置有雾霾灯组(14)。

3. 根据权利要求2所述的一种具有雾霾监测功能的路灯,其特征在于,所述路灯杆(2)一侧设置有第二显示屏(3)。

4. 根据权利要求3所述的一种具有雾霾监测功能的路灯,其特征在于,所述控制器(6)一侧设置有第一显示屏(7)。

5. 根据权利要求4所述的一种具有雾霾监测功能的路灯,其特征在于,所述雾霾监测器(5)电性连接至所述控制器(6);所述控制器(6)电性连接至所述第一显示屏(7)和所述第二显示屏(3);所述控制器(6)电性连接至所述雾霾灯组(14)。

一种具有雾霾监测功能的路灯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路灯,特别涉及一种具有雾霾监测功能的路灯,属于市政设施领域。

背景技术

[0002] 目前由于企业的排污治理较差,雾霾的出现给很多城市造成了很多恶劣的影响。

[0003] 由于雾霾中含有很多的悬浮颗粒物,导致雾霾天气下的路灯照明距离相应的缩短,在同样的照明亮度下,没有雾霾的天气路灯照明条件能够给行人和机动车提供足够的照明条件以提供安全保障;但是雾霾会缩短照明距离,容易造成路灯的照明距离缩短,造成照明条件不足,容易引发危险状况,危害交通安全;而且目前的雾霾的污染程度普通民众并不能清晰的得知,导致雾霾信息不公开,容易忽略掉雾霾的危害,容易对民众的生产和生活造成不良影响。

实用新型内容

[0004] 本实用新型要解决的技术问题是提供一种具有雾霾监测功能的路灯,不但可以实时监测雾霾指数并通过第一显示屏和第二显示屏显示,而且还能在雾霾污染较大时开启雾霾灯组以提高雾霾条件下的路灯照明距离和亮度,可以有效解决背景技术中的问题。

[0005] 为了解决上述技术问题,本实用新型提供了如下的技术方案:

[0006] 本实用新型提供了一种具有雾霾监测功能的路灯,包括基座、路灯杆、雾霾监测器和控制器;所述基座一端固定有路灯杆,所述路灯杆一端固定有顶杆;所述顶杆一端设置有所述雾霾监测器,所述雾霾监测器一侧设置有所述控制器;所述顶杆两端均设置有照明装置,所述照明装置包括连接杆和灯罩。

[0007] 作为本实用新型的一种优选技术方案,所述连接杆一端连接有所述灯罩,所述灯罩内设置有灯架A,所述灯架A一侧设置有灯架B;所述灯架A一端设置有普通照明灯组;所述灯架B一端设置有雾霾灯组。

[0008] 作为本实用新型的一种优选技术方案,所述路灯杆一侧设置有第二显示屏。

[0009] 作为本实用新型的一种优选技术方案,所述控制器一侧设置有第一显示屏。

[0010] 作为本实用新型的一种优选技术方案,所述雾霾监测器电性连接至所述控制器;所述控制器电性连接至所述第一显示屏和所述第二显示屏;所述控制器电性连接至所述雾霾灯组。

[0011] 本实用新型所达到的有益效果是:能够实时显示雾霾指数,提高了雾霾信息的透明度;在雾霾污染较严重时,可以开启雾霾灯组,以提高路灯的照明亮度和距离,减少对交通安全的危害。

附图说明

[0012] 附图用来提供对本实用新型的进一步理解,并且构成说明书的一部分,与本实用

新型的实施例一起用于解释本实用新型,并不构成对本实用新型的限制。

[0013] 在附图中:

[0014] 图1是本实用新型实施例所述的一种具有雾霾监测功能的路灯的结构示意图;

[0015] 图2是本实用新型实施例所述的一种具有雾霾监测功能的路灯的模块图;

[0016] 图中标号:1、基座;2、路灯杆;3、第二显示屏;4、顶杆;5、雾霾监测器;6、控制器;7、第一显示屏;8、照明装置;9、连接杆;10、灯罩;11、灯架A;12、灯罩B;13、普通照明灯组;14、雾霾灯组。

具体实施方式

[0017] 以下结合附图对本实用新型的优选实施例进行说明,应当理解,此处所描述的优选实施例仅用于说明和解释本实用新型,并不用于限定本实用新型。

[0018] 实施例:如图1至图2所示,本实用新型一种具有雾霾监测功能的路灯,包括基座1、路灯杆2、雾霾监测器5和控制器6;所述基座1一端固定有路灯杆2,所述路灯杆2一端固定有顶杆4;所述顶杆4一端设置有所述雾霾监测器5,所述雾霾监测器5一侧设置有所述控制器6;所述顶杆4两端均设置有照明装置8,所述照明装置8包括连接杆9和灯罩10。

[0019] 为了能够在正常条件和雾霾污染的情况下均提供照明,连接杆9一端连接有灯罩10,灯罩10内设置有灯架A11,灯架A11一侧设置有灯架B12;灯架A11一端设置有普通照明灯组13;灯架B12一端设置有雾霾灯组14。

[0020] 路灯杆2一侧设置有第二显示屏3,高度和行人的视线高度相平行,方便行人得知雾霾信息。

[0021] 控制器6一侧设置有第一显示屏7,设置在高处,方便机动车驾驶员得知雾霾信息,提高信息的扩散度和可视度。

[0022] 雾霾监测器5电性连接至控制器6,方便监测数据的传输;控制器6电性连接至第一显示屏7和第二显示屏3,方便在第一显示器7和第二显示器3上显示雾霾数据;控制器6电性连接至雾霾灯组14,方便在雾霾污染较重时开启雾霾灯组14。

[0023] 本实用新型的雾霾监测器5可以实时监测空气的雾霾污染情况,并将数据传输至第一显示器7和第二显示器3,方便行人和驾驶员得知雾霾数据,以便能做好相应的准备;在雾霾污染较重时,控制器6会控制雾霾灯组14开启,以提高路灯在雾霾污染的情况下的照明距离和照明亮度,为交通安全做出保障;在雾霾污染较低时,不会开启雾霾灯组14以节约能源。

[0024] 本实用新型能够实时显示雾霾指数,提高了雾霾信息的透明度;在雾霾污染较严重时,可以开启雾霾灯组14,以提高路灯的照明亮度和距离,减少对交通安全的危害。

[0025] 最后应说明的是:以上所述仅为本实用新型的优选实施例而已,并不用于限制本实用新型,尽管参照前述实施例对本实用新型进行了详细的说明,对于本领域的技术人员来说,其依然可以对前述各实施例所记载的技术方案进行修改,或者对其中部分技术特征进行等同替换。凡在本实用新型的精神和原则之内,所作的任何修改、等同替换、改进等,均应包含在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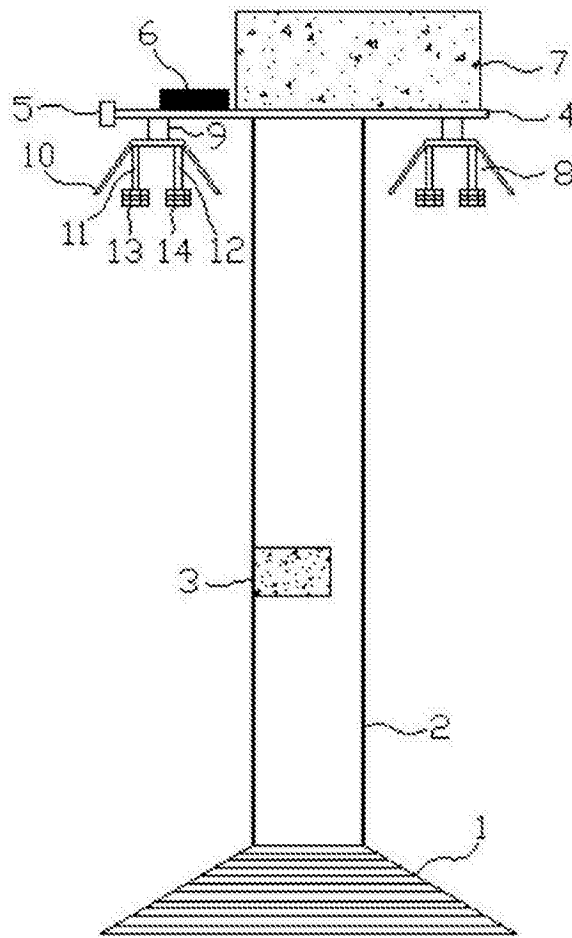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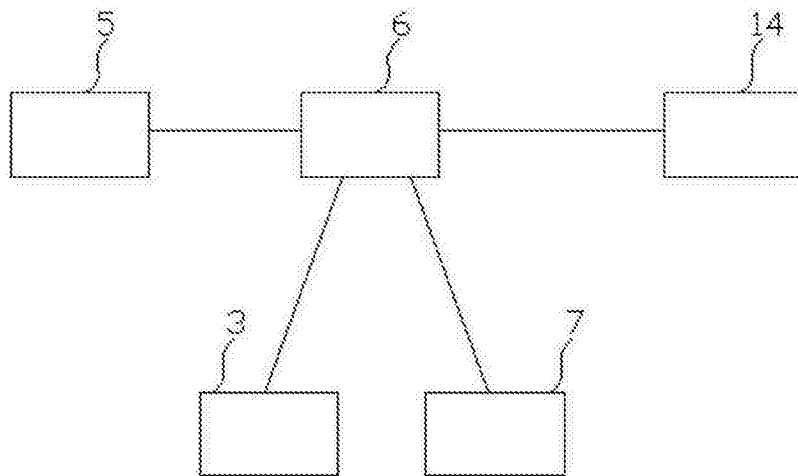


图 2